

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叶章明先生的函告，获悉叶章明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叶章明	是	126,000	2016年11月17日	2018年11月16日	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.52%
叶章明	是	14,760	2017年06月02日	2018年11月16日	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53%
叶章明	是	18,000	2017年07月19日	2018年11月16日	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65%
叶章明	是	66,240	2017年11月16日	2018年11月16日	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.38%
叶章明	是	57,600	2017年11月16日	2018年11月16日	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.07%

2、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序号	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	累计质押股份 (股)	占其持有公 司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
1	陈航	25,732,174	19.85%	17,225,800	66.94%	13.29%
2	肖勇	4,463,559	3.44%	2,301,940	51.57%	1.78%
3	余双兴	3,840,854	2.96%	2,422,000	63.06%	1.87%
4	郑升尉	3,270,791	2.52%	1,746,000	53.38%	1.35%
5	叶章明	2,785,602	2.15%	1,119,600	40.19%	0.86%
6	林初可	2,333,304	1.80%	1,800,000	77.14%	1.39%
7	黄春玉	1,944,000	1.50%	1,224,000	62.96%	0.94%
	合计	44,370,284	34.23%	27,839,340	62.74%	21.48%

截至本公告日，叶章明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2,785,60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15%，累计质押股份 1,119,6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0.1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86%。

公司股东陈航先生、肖勇先生、余双兴先生、郑升尉先生、叶章明先生、林初可先生、黄春玉女士为一致行动人，截至本公告日，上述 7 位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股份 44,370,28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4.23%，累计质押股份 27,839,34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2.7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1.48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